**项目名称： 重钢总医院内镜中心胃肠镜维保项目（第三次）**

（项目编号： ）

**竞 争 性 比 选 文 件**

项目业主： 重钢总医院

2022年1月20日

**第一章 重钢总医院内镜中心胃肠镜维保项目（第三次） 比选公告**

重钢总医院拟对重钢总医院内镜中心胃肠镜维保项目进行比选。欢迎有合法资质的单位前来参选。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内镜中心胃肠镜维保项目

**二、项目地点：**重庆市大渡口区大堰三村特1号

**三、服务周期**：2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

**四、维保内容及范围**：

1、奥林巴斯胃肠内窥软镜（叁条）

2、具体型号、数量如下：

|  |  |  |
| --- | --- | --- |
| 品牌 | 型号 | 数量 |
| 奥林  巴斯 | 高清290型肠镜（PCF-H290DI） | 1条 |
| 高画质260型放大肠镜(PCF-Q260AZI) | 1条 |
| 高清290型放大胃镜（GIF-H290Z） | 1条 |
| 合计 | 3条 |

3、维保范围:上述三条镜子的所有部件。

**五、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商营业执照且范围与本项目相适应，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提供加盖响应人鲜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指2019年1月1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响应人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响应人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内容的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查询信息为响应人名称）

“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查询结果。

“政府行政许可与行政处罚”查询结果。

3．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打印件。

**以上查询时间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三）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注：第一章 第五条响应人资格要求规定提供的资料均需要加盖响应人公章。**

**六、现场踏勘**：自行踏勘。

**七、比选时间、地点及文件获取**

（一）比选文件发布时间：2022年1月20日。

（二）比选时间：2022年1月26日上午11：00时。

（三）比选文件获取方式：重钢总医院官网（http://www.cghospital.com.cn）。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月26日上午11：00时。超过截止时间的恕不接受（现场递交响应文件）。如比选时间与比选方临时会议冲突，比选时间由比选方临时通知，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比选方临时通知为准。

（五）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重钢总医院办公楼三楼一会议室。

**八、联系人**

比选人：重钢总医院 地址：重庆市大渡口区

联系人：组织部门：尹老师 电话：023-81915011

业务部门：黄老师 电话：13452308320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一、项目名称**：重钢总医院内镜中心胃肠镜维保项目

**二、服务要求：**

1、维保期内，施行替换性维修，即：原镜故障后，需要提供备用镜。且满足:（1）时间响应：接报修后电话回复响应（不超过2小时）。（2）参数响应：提供的备用镜不能低于原镜的功能参数级别。

2、需要有二十四小时客服报修联系电话，维保方接报修后立即响应（不超过2小时电话回复），若不能电话或视频远程解决的问题，24小时内到达现场，现场不能解决的，以满足使用科室用镜的最短时间内提供备品至服务地点。比选人设备科工程师以及使用科室将对整个维修过程和提供的备品共同进行监督和验证，同时所有类型故障处置完毕（包括原镜和备品的交接后）必须有比选人使用科室和设备科工程师共同签字确认且留工作记录给比选人设备科备案存档。

3、服务期内不定时、不定次叫修；每季度不少于一次的约定时间到服务点进行预防性维护，每次完成后形成书面报告，主要要涉及发现的问题、处理的措施以及改进的建议和后续服务计划等内容的详细记录并提交存比选人设备科存档。（需要比选人使用科室和设备科工程师共同签字）。

4、在维保服务期间，出现典型或者重大故障时，维保方需要单独就故障进行分析和总结，提交报告给比选人设备科，以便比选人加以改进并及时杜绝类似隐患。

5、正常使用承诺：在保修期内，若由于提供的备品缺陷相关引起的事故须由维保方承担相应责任，且比选人有权终止合同并进行索赔。

**以上项目要求为必需响应条款，未响应上述条款的响应文件将按作废处理。**

**三、比选报价、限价、评分说明**

（一）报价说明：

本次比选**有二次报价**，响应文件中仅存在唯一报价，以总价报价的形式进行报价，报价单位为元，报价最多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含税交钥匙工程报价，包含：人工费、运输费、通讯费、交通费、保险费、税费、培训费等所有费用。因响应人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比选人不再补偿。

（二）限价说明：

限价说明：本项目只设置总价最高限价，最高限价为220000元（2年）。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对应最高限价，若响应人参与过本项目第一次比选，则其报价不能高于第一次参与时的最终报价，否则，视为无效。

（三）评审说明：

1．评审小组的组成：评审由比选方相关人员组成评审小组，并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对响应人进行审查，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不继续参与评审；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人继续进行评审。

3．评分原则：综合评审法。满足比选文件要求，按最终评分高低进行排序推荐中选人，若得分相同，则以技术得分高低排序，技术得分也一样的，则以商务得分高低排序，商务得分也一样的，则由评审小组投票决定。凡参加本次比选的响应人均被视为接受上述项目的比选条款。具体评分说明见下表：

|  |  |
| --- | --- |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分值构成（总分1OO分） | 报价得分　50 分；  技术部分得分 25 分；  商务部分得分 25 分。 |
|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 | 有效响应报价中的最低价为比选基准价。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报价得分（A） | 报价得分=（比选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重\*100。  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技术（B） | 1、提供备品响应时间（5分）  依据响应人提供备品响应时间长短进行评分，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差不得分。  2、提供备品的品质（10分）  依据响应人提供备品品质进行评分。  （1）同一品牌、型号不同（满足使用需求且性能参数较原镜更优），得6-10分。（2）同一品牌、同一型号，得5分；（3）其他均不得分。  3、原镜维修品质（10分）  （1）故障镜维修采用原厂配件和工艺进行部件级更换方式维修的得10分(附相应佐证材料）；  （2）采用非原厂配件和工艺进行部件级更换方式维修的得5分(附相应佐证材料）；  （3）采用非原厂配件和工艺进行部件修复方式维修的不得分。 |
| 商务（C） | 1、业绩（6分）  每提供1个近3年内与比选方同规模及以上医院同品牌、同型号镜子的维保服务经历证明（必须提供维保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得2分，最高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近三年是指2019年1月1日至今。  2、维修、维保能力（6分）  具备专业的维修场地及工具得3分、维修技术人员有经过原厂培训认证得3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未提供证明文件不得分。  3、维保方案（8分）  响应人需提供满足比选方用镜需求的且最优的维保方案。评审小组从高效、完善、可行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判。优得（7-8分），良得（4-6分），一般（1-3分），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4、维修、维保书面报告（5分）  提供维修、维保书面报告样本，从报告的规范性、项目涉及的全面性、专业性综合评判。优得（4-5分）、良得（2-3分）、一般得1分。差或未提供不得分。 |
| 响应人得分=A+B+C； | |

**四、响应人不足的情形**

（一）重新组织比选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

1．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

2．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人的。

3．经评审后，如有效响应人不足三个的，且使得比选明显缺乏竞争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人，比选人将重新组织比选。但是有效响应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评审小组可以继续评审并确定中选候选人。

（二）二次比选

二次比选后响应人仍少于3个，由评审小组商议决定是否按法定程序比选和评审，确定中选人或转变采购方式。

**五、比选有效期**：30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起计算）

**六、付款方式：**

在合同签订后的服务周期内，乙方将检查检测记录、保养记录交甲方设备科审核后，且乙方已完成本合同约定义务的情况下分2年4次支付，每服务6个月，支付全年费用的50%，第二年最后一笔费用在服务结束后经双方确认设备状态正常运行无异议后1个月内支付。

**七、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资质材料；

技术部分材料；

商务部分材料；

其它须说明材料。

注意：以上资料应提供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响应文件应提交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封装入一大袋，并加盖响应人公章。未按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收。本次比选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附授权委托书）参加，并携带身份证原件。

**八、合同的签订**：中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签章起15 天内，按中选人的响应文件内容与比选人签订书面合同。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或因中选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定合同的，比选人取消其中选资格；给比选人造成的损失，中选人应当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如中选第一候选人未签订合同，比选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签订书面合同。

**九、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响应人自行承担与本次比选有关的所有费用。

**十、如有未尽事宜，最终解释权在比选方。**

**第三章 部份响应文件格式（可参照）**

**项目**

**响 应 文 件**

响应人：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资质材料；

四、技术部分材料；

五、商务部分材料；

六、其它须说明材料。

**一、响 应 函**

比选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原意以含税价人民币（大写） （¥ ）的报价完成本项目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2．我方的响应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资质材料；

（4）技术部分材料；

（5）商务部分材料；

（6）其它须说明材料。

响应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函为准。

3．我方承诺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

4．我方承诺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响应文件。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

（1）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6．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其他补充说明）。

供 应 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电子邮箱：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

**（二）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本人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比选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 比选项目签订采购合同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资质材料；**

**四、技术部分材料；**

**五、商务部分材料；**

**六、其它须说明材料。**

**格式由响应人自行编制**